

证券代码：836700

证券简称：华谊控股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金祖森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5,426,5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4.2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章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报告，并同意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2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实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实行）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《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已审

议通过该项议案，并同意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2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出具的 2017 年度审计报告，编制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2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参照公司 2017 年运营情况，紧密围绕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纲要相

关工作要求，拟定《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2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因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，日常经营尚需大量资金，拟决定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分红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2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同意 2018 年度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具体协商审计机构报酬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2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2017 年度，由于部分会计法规发生了变化，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的部分会计政策做出相应变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2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2017 年 9-12 月，本公司采购湖北亿鹏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商品

2,025,785.00 元（含税），销售湖北亿鹏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商品 125,100.00 元（含税）。因湖北亿鹏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曾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也是控股股东金祖森和杨明控制的其他企业，因此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特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确认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金祖森、杨明、股东合肥豪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股东合肥华谊祥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了进一步提高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，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，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，确保公司年报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，公司董事会特制订了《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，特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确认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2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报告，并同意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2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瞿亚丽、王林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、参加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

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- （二）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5 日